

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奉化校区项目（二期）热水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文件预公示

一.招标条件

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奉化校区项目（二期）热水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已由宁波市奉化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奉发改投（2023）84号文件（项目代码2201-330200-04-01-102005）批准建设，招标项目资金来自奉化区人民政府发行专项债及奉化区人民政府自有资金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宁波市奉化区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热水系统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概算40223.5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27473.98万元，建设规模：项二期项目建设用地约70667m²(约106亩),建筑总面积为44930.08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学生宿舍13397.78m²、体艺活动中心3890.50m²、旅游教学楼9797.87m²、旅游实训楼11596.42m²、运动场看台1051.96m²、垃圾房90.28m²及其他设备用房等房屋建筑工程，地下建筑工程5075.37m²(含4700m²人防地下室)以及室外运动场地(标准体育场1片、室外篮球场3片、室外排球场1片、室外网球场1片)、给排水、绿化、电力等配套设施。地块设置机动车停车位约122辆(其中地上40辆，地下82辆),地上非机动车停车位233辆。项目容积率0.52,建筑密度14.73%,绿地率35%，建设地点：位于奉化区萧王庙街道奉化城西教育园内，地块位于四明路与峰岭路交汇处东南侧，西临绿城玉兰花园小区，东临诺德安达学校(奉化校区),北临四明路，南侧为待开发用地。

2.2招标范围：图纸范围内的设备采购、运输及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培训、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等内容。招标控制价3230820.12元。

2.3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货期：90天内分批交货，具体工期必须满足项目总体进度要求。质量要求：所供设备必须满足供货要求，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奉化校区项目（二期）热水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投标产品制造或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若代理商参加投标的，还须提供投标货物（空气源热泵系统）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如两个或两个以上代理商以同一个制造商的品牌及型号就本项目进行投标，则招标人都将拒绝；如代理商和制造商以同一个制造商的品牌及型号就本项目进行投标，则招标人都将拒绝）；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产生预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代理人将在公示前对中标候选人的信息进行查询，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的，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重新组织招标。（失信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其他公告内容

/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奉化区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奉化区中山东路518号金城大厦B座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电话：0574-8868007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海曙区银亿都会国际A座1101室

联系人：李丽雅、徐紫雯、邱汉明、邱涛明、魏秀英、李奔

联系电话：0574-83082229

电子邮件: /